

最新乡镇财政涉农资金自查报告(优秀5篇)

在当下社会，接触并使用报告的人越来越多，不同的报告内容同样也是不同的。报告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报告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乡镇财政涉农资金自查报告篇一

根据《霍山县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霍政办[20xx]23号)文件精神及县政府4月16日专项整治行动动员会的统一部署，我镇立即行动，认真开展此项工作，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领导、成立组织。镇政府成立由镇长任组长，分管副镇长为副组长，镇直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研究制定工作方案，部署启动专项整治行动。镇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镇财政分局，负责日常具体工作，镇直相关单位各确定一名干部为联络员。各村(居)和镇直相关部门充分认识到开展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充分认识到少数违规违纪行为所带来的危害性，本着谁主管、谁负责、谁自纠的原则，认真开展此项工作。各涉农部门积极配合，加强协调指导，形成工作合力，全面负责职责范围内涉农资金检查工作，同时各村(居)及相关部门也成立了相应的检查组织机构，明确责任、合理分工，及时协调解决检查工作中遇到的矛盾和问题，确保此项检查工作顺利开展。

(二)深入基层、开展工作。各村(居)和相关部门都制订了具体的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扎扎实实开展检查工作。仔细查阅有关账表册据、资料数据，走村入户，认真开展检查。同时加强涉农政策宣传工作，公布监督服务电话，把开展检查和查处农民来信来访结合起来，把宣传涉农政策和了解基层

意见建议结合起来，客观公正、规范高效地开展工作，确保检查工作不走过场。此次自查，共涉及六大类、32项涉农资金，总计5673.25万元，其中20xx年2451.6万元□20xx年3221.65万元。

(三)通过检查、发现问题。乡镇财政收入大头被集中，而支出庞大，已是乡镇的沉重包袱□20xx年我镇完成财政收入2179万元，其中国税调消费税420万元，乡镇真正实际可用财力仅有770余万元，乡镇无税可收现象依然存在。而乡镇供养行政、事业在职74人、退休人员45人，每年基本工资支出近500万元，再加上年休假补助、效能补助、值班补助等没有列入体制补助项目的人员支出，全镇用于人员个人支出就达580万元以上。因此，用于保障办公和事业发展支出所剩无几。但乡镇每年计划生育、招商引资、美好乡村建设、民生工程等乡镇硬性考核工作，都须大量财力支撑，基层组织建设、综治维稳、安全生产等达标活动也须财力保证；村村通养护、民生工程建后管养、三线三边整治等项目上级财政补助远远不够，镇财政要拿出很大一部分财力配套。所有这些都增加了镇财政包袱，乡镇财力捉襟见肘，税源匮乏，这就使乡镇不得不挤占、挪用部分专项资金。镇村两级在实施项目过程中，往往由于争取一个项目扶持资金的有限性和完成这个项目所需资金，形成矛盾，造成缺口很大，这就使镇村两级不得不多头申报，争取其他资金弥补缺口，把一个项目干好，不搞半拉子工程。同时项目资金管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项目申报难，乡镇为了自身发展需要，不能等项目、等资金，部分是先干后申报；二是由于乡镇可用财力有限，乡镇配套资金流于形式；三是乡镇重建设轻管护现象仍然存在，镇村两级项目建设积极性高，一建了之，后期管养缺资金，养护不到位，项目建设效益大打折扣。

(四)加大查处、决不姑息。镇党委、政府决定加大对涉农资金违规违纪行为处理力度，对虚报、冒领、套取、挤占、截留、挪用、抵扣涉农资金等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除追回资金外，对相关责任人，依据有关涉农资金政策和法律、

法规给予处罚处分;触犯法律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各村居和相关部门在自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处理纠正到位并如实上报的,镇政府将不再另行处理,也不列入涉农资金绩效考评内容;在省、市重点检查和县全面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镇政府将加大处理力度,并暂停所在村(居)的项目申报。

(五)总结整改、建章立制。通过这次检查,认真总结经验,查找存在问题,对个性问题要拿出针对性的措施和办法,逐一整改到位;对共性问题,要认真分析研究完善政策措施,从制度层面加以解决。以来专项检查发现的三项问题,均已整改到位,此次自查发现的问题,正在调查处理中。通过自查自纠,创新涉农资金监管方式,健全和完善监管制度,认真落实“谁主管、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职责分工责任制,密切协作共同做好涉农资金监管工作。要设立服务监督电话、举报相关信件箱和网络服务平台,及时受理和认真处理群众举报、投诉和政策咨询,充分发挥群众的监督作用,开展经常性的抽查审核,建立健全监督检查长效机制,采取日常检查、专项检查、交叉检查等不同形式,对涉农资金开展集中检查,并确定为常规工作,确保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安全、资金安全。

乡镇财政涉农资金自查报告篇二

按照县纪委印发《xx县开展查处套取挪用侵占涉农惠农资金案件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盐纪发[*]29号)的文件精神,大水坑镇党委在全镇范围内开展涉农惠农资金使用情况自查,以此完善涉农惠农专项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和监管机制,促进全镇农业经济发展,确保涉农专项资金安全、规范、有效使用,切实维护农民利益。具体情况如下:

一、领导重视

在县纪委召开涉农惠农资金专项行动会议后,镇纪委书记迅速向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汇报此次会议精神及其重要性。

经研究，成立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的大水坑镇涉农惠农专项资金清查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全镇涉农专项资金清理及起草领导小组相关文件、工作总结，协调解决清理工作中重点、难点问题，并对清理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二、资金使用情况

由于涉农专项资金涉及面广，内容多，此次清理，主要以20xx年-20xx年这一阶段为重点。

*年我镇涉农惠农资金有粮食直补、农资综合直补、良种补贴、退耕还林、民政救灾救济、农村、城镇低保、五保供养、临时救助、扶贫资金、秋季农田水利建设资金、危房改造及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资金等十二个主要专项资金；经查各类资金的来往账目明细准确无误，兑付情况真实到位。召开座谈会群众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认可无异议。通过资产镇党委未发现我镇关于套取挪用侵占涉农惠农资金案件线索。

三、主要做法

1、早动员、早部署，自收到县纪委印发《xx县开展查处套取挪用侵占涉农惠农资金案件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盐纪发[*]29号）文件后，镇立即成立了领导小组，党委班子成员组织相关单位认真学习有关文件、资料、熟悉各项强农惠农政策。

2、认真进行自查自纠。按照检查内容对20xx-2014年度涉农专项资金进行了全面清理，对涉农专项资金进行了全面检查，没有发现违规违纪现象。

四、存在问题

1、通过与信合联社核对，“一卡通”存折有些资金未及时打入农户存折，少数农户不能按时领到资金，这是由于农

户“一卡通”存折丢失、姓名出错等因素造成，已督促财政所派专人赶场天办理。

通过此次清理和清查，我镇涉农专项资金全部有效发放到农户手上，项目资金大多数能投入到基础设施建设方面，能有效的发挥它的作用。未发现资金多头申报、套取及资金截留、挤占、滞留等现象，无违规违纪违法问题。由于涉农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我们将进一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自纠自查出现问题边清边改，边查边纠，及时协调相关单位，使涉农专项资金及时发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能发挥其作用，使农民深刻感受到党和国家的温暖，也能使此次清查工作圆满成功。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乡镇财政涉农资金自查报告篇三

根据烈政办[20xx]10号文件烈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烈山区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结合我局实际工作，对20xx-20xx年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补助、全民健身工程经费二项涉农资金129.7万元做了全面检查。

一、领导重视

制定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成立领导小组，责任进行分工，对涉农项目进行细化。

二、认真梳理20xx和20xx年涉农资金

(一)农村文化建设资金(共计90.85万元)

1、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补助69.8万元(31万、38.8万)。

2、农村文建设发展专项补助1.2万元。

3、农家书屋维护更新管养19.85万元(13年5.65万、14年14.2万)

(二)全民健身工程经费(38.85万元)

1、健身路径:全民健身路径12万元(13年4万、14年8万)

2、健身广场□20xx年6万元

3、体育活动□20xx年2.6万元

4、维护管养: 17.25万元(23.15万□20xx年14.1万)

5、场地普查□20xx年1万元

(五)资金使用环节

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做到专款专用，独立核算，无截留或挪用专项资金的情况。并实行三级签字(村级、镇级、局级)报账制，同时建立台账。涉及固定资产的由专人负责领用保管。

三、自查情况

1. 涉农资金申请、分配、拨付、管理、使用过程中不存在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2. 项目按时按地完成。
3. 严格按照专款专用无截留和挪用现象。

四、建议和意见

1. 民生工程的选择要以各地实际情况为依据，在保证运行资金的情况下，要考虑到其能否发挥一定的社会效益，能否对广大群众的生产生活和精神文化需求产生一定的影响。
2. 涉农专项补助项目多，活动开展任务重，资金具体细化分配太少，实际活动开展有难度，难以发挥其社会效益。

乡镇财政涉农资金自查报告篇四

为使党和国家惠农政策落地生根，充分发挥其资金使用效益，按照统一部署，我镇立即落实行动，制定了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成立了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并组成两个检查组，在全镇范围内开展了20**~20**年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自查自纠工作，现将我镇自查自纠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涉农补贴资金自查清理情况

(一)农民补贴、补偿类资金851.7万元

20**年，种粮直接补贴9944户，直补资金42.9万元；农资综合直补9941户，补贴资金323.7万元；农机购置补贴8户，补贴金额27.6万元；农作物良种补贴2337户，补贴金额9.7万元。

(二)农业生态修复和治理类资金69.9万元

20**年，环境整治以奖代补资金8万元，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以奖代补资金61.9万元。

(三)农村社会事业及公共服务资金1355万元。

20**年，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264户，补贴金额5.6万元；农村危户改造补助资金76户，补贴金额142.8万元；困难群众最基本生活救助补助经费1752户，补贴金额279万元；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资金补贴429户，补贴金额23.7万元；“一事一议”财政奖补12村(居)，补贴金额224.1万元；全民健身工程经费4万元，村级组织补助资金76.2万元。

20**年，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224户，补贴金额7.6万元；农村危户改造补助资金76户，补贴金额65万元；困难群众最基本生活救助补助经费1752户，补贴金额240.7万元；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资金补贴186户，补贴金额27.1万元；“一事一议”财政奖补4村(居)，补贴金额179万元；全民健身工程经费4万元，村级组织补助资金76.2万元。

通过自查，本镇20**-20**年涉及农户的补贴资金均及时、足额通过一卡通直接发放到农户，没有截留、挪用、虚报冒领等现象存在，项目建设均落实。

二、自查的主要做法

(一)成立组织、制定方案

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本次专项整治工作。于4月10日成立了由镇党委副书记、镇长张燕任组长，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相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杨湖镇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同时成立了自查自纠工作组，由工作组对各村、各单位涉农资金的按排、使用、发放进行全面检查，同时及时接受广大群众的监督，确保政策落实到位、资金发放到位，项目实施到位，问题整改到位。为使工作具体，专门

制定了《杨湖镇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二)以会代训、做好宣传

镇领导小组成立后，立即召开了镇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会议，会上，全文学习了《颍上县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镇领导要求与会人员要吃透文件，掌握精神，善始善终做好工作指导。204月11日镇专门召开了由各村(居)书记、主任、文书及镇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的杨湖镇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动员大会，镇长在会上全文传达了《杨湖镇涉农资金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并要求与会人员做好宣传，提高认识，按时按质完成本次自查任务。

(三)认真自查、不走过场

检查涉农资金政策宣传、补贴资金落实、实体项目建设情况，另一组核查账目、报表、档案管理情况。

三、存在的问题

虽然在20**-20**年涉农资金落实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实效，但是仍然存在的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

- 1、由于客观的诸多原因，对部分涉农资金政策宣传不够深入。
- 2、存在着制度落实不够具体的问题。

四、下步工作打算

针对存在的问题，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强化工作措施，着力治理和解决存在的问题，切实维护好全镇广大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

- 1、进一步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对政策落实不到位的人员将进行批评教育，情节严重的将给予纪律处分。

2、进一步细化举措，明确重点。针对存在的问题，结合专项整治，把涉农政策的宣传与完善政务、村务公开相结合，做好涉农政策宣传工作。

3、加强检查督促，确保各项涉农惠农政策落实。通过及时开展涉农惠农政策落实情况监督检查，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各项监管制度，完善各项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制度，做到有章可循，依法理财，不断提高涉农资金的使用效益，以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切实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更多热门

乡镇财政涉农资金自查报告篇五

为了进一步搞好我乡涉农资金管理工作，加强涉农资金的监管，提高涉农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香政纠办[20xx]3号《关于开展涉农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检查的通知》文件精神，我乡及时对全乡范围内涉农资金来源、用途、使用情况进行了自查自纠，现将自查情况予以报告。

一、基本情况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检查的内容和范围涉及三大项，资金检查年限为20xx年度和20xx年度，我乡接到文件后，迅速组织学习并予以落实。截止8月7日，对各项涉农资金管理情况进行了整理汇总后，形成专题自查自纠资料予以汇报：

涉农专项资金名称为：良种补贴资金、农资综合直补、能繁母猪补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资金筹集和管理使用情况。

二、自查情况

(一)□20xx年度和20xx年度农业部门“农村劳动动力转移培训

阳光工程”和扶贫地区劳动力转移培训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

20xx□20xx两个年度上级没有安排洛吉乡，没得到“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阳光工程项目。

20xx年县扶贫办安排了“扶贫地区劳动力转移培训项目资金4万元，其中劳动力培训转移1期2万元，野猪养殖培训1期2万元，以上两项由县科技局统一负责培训，我乡负责培训人员组织2期，项目资金直接由县科技局拨付核算。

(二)□20xx年度和20xx年度良种良贴、农资综合直补和能繁母猪补贴的.发放情况。

1、良种补贴资金发放情况

20xx年我乡良种补贴拨付到位资金为2.41万元;20xx年我乡良种补贴面积为中稻172亩、玉米4496亩，拨付到位资金为2.34万元。

2、农资综合直补资金发放情况：

20xx年我乡农资综合直补面积为7177亩，拨付到位资金为8.16万元;20xx年我乡农资综合直补面积为7177亩，拨付到位资金为24.06万元。

3、能繁母猪补贴发放情况：

20xx年我乡实有能繁母猪1124头，上级拨付资金3.84万元，每头实发50元。乡政府垫付1.77万元，合计发放5.62元。

20xx年我乡实有能繁母猪1254头，应发补贴12.54万元，上级拨付资金8.79万元，仍有3.75万元缺口资金，由乡财政垫支3.75元。

20xx年、20xx年度发放资金采取抽调乡纪委政府职工及兽医站人员组成工作组到各村、各村民小组进行统计，并做好补贴制度的宣传工作，努力做到家喻户晓，并将统计数据到各村进行张榜公示，最后由工作组将现金直接将现金发放到农户手中。

(三)、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资金筹集和管理使用情况

20xx年全乡参加合作医疗人数达3815人，占常住农业人口的86%以上，占全乡总人口的81.5%。全年共减免4828人次，共补偿资金132870.8元，其中：门诊4712人次，门诊补偿金额73600.8元；住院116人次，补偿59270元。

20xx年度全乡筹集合作医疗资金40020元。到12月底止，全乡参合农民累计住院总费用160568.4元，累计补偿金额96341元，全乡参合农民累计门诊总费用5427人次，累计补偿金额71967元。截止20xx年底共计补偿168308元。

从自查的情况来看□20xx年、20xx年三大项目资金均已拨付使用到位。我乡严格按照财经制度管理、使用财政支农资金，资金都专款专用，没有发现擅自改变资金用途和投向、虚报套取资金等问题，财务管理较为规范，能够按照有关政策、法规和制度办事。目前乡政府对支农资金管理的薄弱环节在于对支农资金使用的监管。针对这一薄弱环节乡政府将认真分析原因，采取有效的针对性防范措施，及时纠正，坚决堵塞漏洞，防微杜渐，加强制建设和工作力度，重点把好支农资金使用的最后一道关口，确保财政支农资金安全有效使用。

三、存在问题和建议

通过涉农资金自查情况看，我们也发现存在一些问题。

(一)、部分惠农资金发放不够及时，有的上级资金当年已经下拨，由于主客观等方面的因素，到农民手中已经是第二年

了，时间跨度较大，不排除影响农民生产生活的因素存在(资金的迟拨上级、本级、下级均存在)。

(二)、由于惠农资金的发放采取“一折通”的形式发放，基层财政所和基层信用社也存在衔接协调不到位的情况，有使财政所已经将资金拨付到信用社了，但信用社有很多理由将惠农资金进行划折发放(如网络升级、名称有误)。

(三)、建立长效机制。我乡多年以来，采取了各种手段进行宣传发动，已将上述三项专项资金的拨付、使用、发入和管理政策的具体情况向广大农民群众予以公开，乡设立了免费查询点，热情为前来查询的农民朋友服务，让农民朋友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取得了很好社会效果。建议上级部门不仅要从财务政策上管理使用好涉农资金，更要随时实地进行监管，不断进行跟踪管理，掌握解决资金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总结经验教训，而不是一拨了之。